

假客服騙案首八月逾5000宗 損失近7億

警方：NFC盜刷卡及「假驗證真轉賬」成新手法

本港假冒客服騙案持續惡化，警方今年首八個月錄得超過5000宗，損失近7億元，其中8月份的電話假冒客服案件，較首七個月平均數急升2.7倍。網絡安全及科技罪案調查科指出，騙徒近期更採用NFC盜刷信用卡及「假驗證、真轉賬」兩種新手法，呼籲市民提高警覺。



大公報記者 歐嘉浩

網絡安全及科技罪案調查科警司許綺惠表示，騙徒主要透過短訊及直接致電接觸市民，再引導至WhatsApp，展示偽造員工證或要求分享畫面，窺探受害人網上銀行狀況後指示轉賬。短訊渠道案件由首七個月均40宗，升至8月80多宗，損失由620萬元升至1200萬元；電話渠道由月均440宗升至8月1600宗，損失由6180萬元升至2.1億元。她補充，詐騙短訊無差別發放，31至50歲佔近半數受害者。

誘受害人安裝惡意APK程式

總督察黃長興指出，近期出現兩種騙案新手法。第一種是誘導受害人安裝惡意APK程式，開啟手機NFC功能，再將信用卡貼近手機進行所謂「認證」，實際是盜刷信用卡；騙徒更詭稱可退款，誘使重複操作，造成二次盜刷；第二種手法，是混淆



警方表示，騙徒近期採用NFC盜刷信用卡及「假驗證、真轉賬」兩種新詐騙手法，呼籲市民提高警覺。
大公報記者歐嘉浩攝

「驗證碼」與「轉賬金額」，騙徒會營造緊張氣氛，要求受害人在網上銀行新增陌生收款人，並以驗證身份為由，指示將驗證碼輸入轉賬金額欄，按下確認後款項即轉予騙徒。

警方採取上、中、下游全方位打擊策略。上游方面，今年6月與內地公安展開「奧鷹」行動，搗破假冒水務署釣魚短訊跨境集團，兩地共拘捕16人，涉至少720宗騙案。中游方面，今年1至8月向電訊商提出超過2600個異常發送人名稱封鎖要求，逾1500個已封鎖。下游方面，「謀攻」行動瓦解多個詐騙集團，拘捕269人，涉逾200宗騙案、金額3.2億元。警方指出，今年1至8月接獲超過50萬宗釣魚訊息舉報，其中逾4萬個涉及速運公司。

順豐香港公共事務及傳訊負責人秦玉英表示，順豐由2025年起擴大使用官方APP

通知，市民受騙率由5.03%降至0.65%，並重申「三不」防騙原則：不索取敏感資料、不要求轉賬、不轉接外部電話。

籲認清「驗證碼」「轉賬金額」

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首席規管事務經理陳建良表示，短訊發送人登記制自2023年10月推出，截至今年8月底已有超過880間公司及機構登記，獲認證機構可使用「#」號開頭專屬發送人名稱。

警方呼籲市民，切勿使用可疑短訊提供的聯絡方式，應自行透過官方渠道核實；警惕陌生人要求視像通話或分享畫面；只從官方應用商店下載程式；輸入數字時認清是驗證碼還是轉賬金額；切勿聽從指示進行NFC信用卡卡操作；轉賬前核實收款人及金額，如有懷疑，可致電防騙易熱線18222或使用「防騙視伏器」。

騙徒破解「#」號認證 通訊辦教路：關閉手機2G功能

【大公報訊】記者歐嘉浩報道：本港自2023年推出短訊發送人登記制，獲認證機構可使用「#」號開頭專屬發送人名稱，讓市民識別官方短訊。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首席規管事務經理陳建良表示，近期有騙徒利用偽基站假冒「#」號短訊，企圖破解認證機制，又提醒市民，「#」號開頭認證不支援中文，若收到「#」號開頭但包含中文的短訊，可判斷為假冒。

「#」號開頭認證 不支援中文

陳建良指出，過往有零星個案，市民收到顯示為「#」號開頭，但實為詐騙的短訊。經與電訊商確認，該些短訊並非由電訊商網絡發出，而是透過偽基站發送。他強調，全港自今年6月起已無2G服務，新手機預設關閉2G功能，呼籲市民盡快在手機設定中關閉2G，減低接收偽基站詐騙訊息的風險。

陳建良又提醒，即使短訊以「#」號開頭，市民仍可從發送人名稱辨別真偽。目前已獲認證機構「#」號發送人名稱，技術上只支援英文、數字及特別符號（不包括「#」號），並不支援中文，所以若市民收到「#」號開頭但包含中文的短訊，即可判斷短訊是假冒。市民亦可於通訊辦網站的「簡訊發送人登記冊」查閱已獲認證的發送人及其專屬「#」號名稱，核實短訊真偽。

陳建良呼籲市民，無論短訊發送人名稱是什麼，也不要隨意點擊連結、提供個人資料或轉賬，如有懷疑應透過官方渠道向客服或警方求證。

海關已接381宗舉報 涉款407萬元

Hotstone Yoga突結業 61歲男董事被捕

【大公報訊】記者伍軒沛、歐嘉浩報道：主打岩盤瑜伽的Hotstone Yoga日前突然全線結業，不少顧客反映結業前仍被推銷課程。海關表示，截至昨日下午，已接獲381宗相關舉報，涉款約407萬元，昨日採取特別執法行動，拘捕一名61歲公司男董事，他涉嫌違反《商品說明條例》中「不當地接受付款」的罪行。

涉「不當地接受付款」

海關表示，一間擁有多間分店的瑜伽中心在前日突然發出通告，宣布全線結束營業，多名市民向海關投訴，指他們在商戶購買預繳式瑜伽服務課程，因應商戶結業而未能兌現，涉款達407萬元，每宗舉報金額由1000元至4.6萬元不等。

海關專案隊伍在過去兩日，已成功聯絡超過100名舉報人，發現涉案商戶結業

前仍有銷售服務及課程情況，接受消費者預繳式消費的付款，涉嫌觸犯《商品說明條例》中「不當地接受付款」的罪行，至昨日拘捕一名61歲本地男子，為涉案瑜伽中心董事。



▲瑜伽店「Hotstone Yoga」日前突然全線結業，海關截至昨日下午已接獲381宗舉報。
大公報記者林良堅攝

加中心董事。

海關表示，會繼續調查涉案商戶在結業前的營運及財政狀況，了解是否涉及不尋常的銷售活動，呼籲受影響市民如未作出舉報，應盡快與海關聯絡。

消委會：已接286宗投訴

消委會表示，截至昨日下午5時，共接獲286宗與Hotstone Yoga結業的相關投訴，涉款約391萬元。據了解，苦主群組目前人數已增至約800人，一名苦主透露，已光顧Hotstone Yoga逾八年，今年7月繳付接近2萬元購買課程，仍有近100課未完成。另一名苦主May表示，8月中店方仍向她推銷7960元90堂的優惠，慶幸沒有購買。有瑜伽導師指出，上月中起，課堂已由每週逾10至20堂減到1至3堂，導師在結業當晚才接獲口頭通知。

鄧炳強去信《紐約時報》 譴責抹黑香港國安條例

【大公報訊】保安局局長鄧炳強昨日發信給《紐約時報》，就該媒體所發表文章中對香港國安法和《維護國家安全條例》提出的歪曲事實及毫無根據的指控，表示強烈反對並譴責。

鄧炳強在信中說，維護國家安全是包括中國和美國在內的每個國家的首要任務。所有主權國家都擁有制定維護國家安全法律的固有權利。美國自身擁有數量龐大且不斷增加的國家安全法例，《紐約時報》對香港國安法及《維護國家安全條例》發表不負責任的言論，實屬雙重標準和虛偽。

鄧炳強又指，文章中所報道的執法行動完全合法，乃基於證據並嚴格按照法律進行，與被捕人士的政治立場、背景或職業無關。他強調，文章將危害國家安全的犯罪行為與合法行使新聞自由混為一談。包括記者在內的所有公民都有義務遵守法律。任何人無權傳播仇恨言論和美化犯罪。西方國家也嚴格禁止此類行為。

鄧炳強表示，香港特別行政區將繼續堅決履行維護國家安全的職責，依法有效防範、制止和懲處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，同時依法保障香港居民享有的權利和自由。

涉兩宗刑毀國慶旗幟 53歲男子落網

【大公報訊】記者馮錫雄報道：警方拘捕一名53歲本地男子，涉嫌與觀塘平田邨發生連環破壞國慶旗幟案有關，被捕男子已被落案控告兩項「刑事毀壞」罪，案件將於10月15日在觀塘裁判法院提堂。

警方表示，10月1日早上接獲市民報案，平田邨內有七面慶祝國慶的旗幟遭到蓄意破壞，觀塘警區刑事調查隊第五隊隨即接手跟進，經深入調查後在區內拘

捕該名涉案男子。警方進一步調查發現，被捕人涉嫌與9月29日屋邨內另一宗破壞國慶旗幟案有關，案件交由觀塘警區刑事調查隊第五隊跟進。

資料顯示，2022年國慶前夕，也發生另一宗損毀國旗案。警方接獲報案，北角電氣道一帶有25面慶祝國慶的國旗及區旗竹竿遭人故意折斷損毀，旗幟散落一地，警方同日傍晚在區內拘捕一名涉案的36歲外籍男子。

廉署夥聯合國發布《監獄貪污風險管理指南》

【大公報訊】記者賴振雄報道：廉政專員胡英明率領廉署人員完成阿拉伯聯合酋長國（阿聯酋）訪問行程，並於阿布扎比出席第15屆聯合國預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會期間，與聯合國毒品和犯罪問題辦公室（毒罪辦）攜手，向世界各地參加者發布全新共同編制的《監獄貪污風險管理指南》，期望能提升各地監獄的管治水平。

提升各地監獄廉潔水平

胡英明本周四（1日）以廉政專員及國際反貪局聯合會主席身份，與毒罪辦執行主任莫妮卡·朱馬一同宣布籌備一年多的《監獄貪污風險管理指南》面世。胡英明表示，自己曾經擔任香港懲教署署長，在懲教領域

工作超過30年，深知監獄是司法體系的最後防線，貪污的監獄環境，不但會危害執法人員和在囚人士的安全，也會影響在囚人士改過的決心，最終削弱整個社會的穩定。

他指出，多位前線國際專家在去年11月雲集香港，交流寶貴經驗，完成後的《監獄貪污風險管理指南》建基於國際標準，採用靈活框架，全面涵蓋監獄的人事招聘及培訓、採購及財務控制、匯報機制、監管調查、情報收集及監獄科技應用等層面，期望「《指南》的廉潔之光能照亮監獄內每一個角落，讓在囚人士能夠改過自新。」

他表示，廉署計劃明年開始，與毒罪辦合辦國際培訓課程，為全球監獄管理人員及反貪和執法機構提供實用及全面的培

訓，分享香港廉署與懲教署長期合作的發展和成果。



▲廉署專員胡英明（右）和聯合國毒品和犯罪問題辦公室執行主任莫妮卡·朱馬均表示未來會向世界各地積極推廣《指南》，提升全球監獄廉潔管治。
廉署圖片

蔡天鳳案 控方指三被告計劃周詳

【大公報訊】記者戴東報道：28歲名媛蔡天鳳（Abby Choi）2023年疑遭殺害及碎屍，死者前夫鄭港智、前家翁鄭球及前大伯鄭港傑3人被控謀殺及阻止合法埋葬屍體罪。案件昨日（2日）續審，控方繼續讀出開案陳辭，指鄭球在案發前租下涉案大埔龍尾村單位，其後鄭球與鄭港傑購買大量工具，包括絞肉機、湯煲、牛肉刀，以及疑用作兇器的鐵槌等，上述物品在龍尾村單位找到，控方形容一切均是經周詳計劃。

控方表示，相信案發於2023年2月21日，當日蔡天鳳由鄭港傑駕車接載至加多利山單位，蔡當時帶同兩名女子「睇

樓」。鄭港傑隨後離開單位並於旺角一商場的咖啡店與鄭港智見面，二人聊天時曾做出手勢。

控方認為，鄭港傑用手勢向鄭港智示範如何拉跌蔡天鳳。同日稍後，鄭港傑駕車載蔡天鳳接女兒放學，鄭港智中途登上私家車，蔡天鳳當時仍向家姑傳信息談及買衣服。下午2時45分，蔡天鳳沒再向家姑傳信息，相信當時她已遇害。

涉案單位曾傳電鋸聲及煮食味

庭上又播放龍尾村停車場當日的閉路電視片段，可見鄭球在下午約3時12分先從一

輛白色車下車，其後另一輛白色車駛至，鄭港傑從駕駛座下車伸展身體。控方指當時鄭港智和蔡天鳳仍在車廂內。控方指鄭球和鄭港傑合力將車尾箱內的膠箱搬入屋，車內有男聲稱「夠位，轉位轉位」、「推呀推呀」，着陪審團留意汽車的窗戶倒影，相信蔡天鳳身在該膠箱內。

當日下午約4時30分，涉案單位樓上住客聽到類似電鋸聲，至晚上就聞到煮食氣味。控方相信當時為肢解屍體的過程，認為沒有人有意圖吃掉蔡天鳳，只是透過烹調令屍體難以識別，並加入蘿蔔掩蓋強烈味道。

資深傳媒人萬民光病逝 享年93歲

【大公報訊】香港資深傳媒人、香港資深傳媒人員聯誼會副會長萬民光先生，於9月24日在瑪麗醫院病逝，終年93歲。

萬民光先生從事新聞傳媒工作七十餘年，歷任大公報記者、港聞課主任，新晚報總經理及副總編輯，香港資深傳媒人員聯誼會副理事長及副會長等職。他於上世紀五十年代加入《大公報》，負責工商界及社團新聞，與商會團體及工商界知名人士建立良好關係，為愛國新聞事業建設廣泛的人脈關係作出貢獻。

萬先生待人處事公正謙和，為朋友重承諾、喜助人，兼具風趣幽默言行，深得友朋喜愛。今溘然離世，各方友好均表哀悼。萬先生由愛國學校到加入愛國報業機構，畢生為愛國愛港事業奮鬥，從不止息。退休後參與籌組及領導香港資深傳媒人員聯誼會，作出開拓性的貢獻，資媒會同人對萬先生的離去深表哀痛和悼惜。

萬民光先生喪禮訂10月10日上午11時在銅鑼灣禮頓道119號中華基督教會公理堂舉行，儀式完畢即移柩和合石火葬場行火化禮。